



名稱：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全校課程規劃會議

時間：九十五年三月廿九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三時 分

地點：視訊中心

主席：教務長

紀錄：任建昭組長

出席人員：如會議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一、依上次會議決議本次會議討論之主題為

(一)：後二年外加 12 學分(如附件)是否納入一般科目。

(二)：工、商領域(社會學群、自然學群)是否需要存在差異性。

(三)：軍訓、體育二年級以後是否比照現行辦法 0 學分 2 小時分別必修三年、四年。

(四)：討論生活領域科目。

二、業務單位提供下列數據資料，請參考。

三、談時數而非學分數較具體，各委員比較容易瞭解。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確認

參、報告事項：無

肆、討論事項：95 學年度起「五專部一般科目學分(節)數」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主席結論：

一、一般科目

(1)、開課時數(如附件一)

(2)、生活領域開

a、生活科技 2

b、生涯規劃、環境科學概論、計算機概論 4(三擇二開課)

二、專業基礎

(1)工科：數理時數與一般科目之數理學群合併開課總時數與現行開課相同。

(2)商科：數學 8 民法 4

(3)外語系：數學 6 民法 4

三、通識中心將各科授課年級妥善安排後發各系參酌(如附件二)